人民法院公告

马满素：本院受理原告杨二女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节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1)豫0402民初28号

寿武疆、张金歌：本院受理原告王国安诉你们及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中心支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1)豫0402民初28号民事判决书，王国安上诉状。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焦店人民法庭领取判决书及上诉状，逾期即视为送达。对本判决不服的，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李蓓蕾、张文倩：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正道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团队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杨军辉：本院受理原告李小伟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团队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黄军寒：本院受理原告马伟青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团队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曹洪全：本院受理原告倪海健与被告曹洪全健康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浙0482民初3112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上诉状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管广国：本院已受理原告朱平海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皖0323民初477号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朱平海要求：判决管广国支付5383元货款并承担本案诉讼费。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20日内。本院定于2021年5月26日上午9时整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固镇县人民法院

(2020)浙0784民初5920号

浙江格林凯腾科技有限公司、永康市康盛工贸有限公司(住所地：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科创路409号)，永康市锋剑机电有限公司、永康市正卓工贸有限公司(住所地：浙江省永康市西城玉桂路8 8-2号第二幢)、任阿东(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409085113)，任文明(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8610205118)：本院对原告永康市天峰工具有限公司与被告浙江格林凯腾科技有限公司、永康市锋剑机电有限公司、永康市康盛工贸有限公司、永康市正卓工贸有限公司、吕再晓、任孟贞、任阿东、任文明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浙0784民初59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汪丽：本院受理蔡平贵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2民初42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速裁组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市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何雪刚：原告王云超诉被告何雪刚、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鄂0529民初60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你在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赔偿王云超车辆修理费29425.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五峰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程伊乾：本院受理原告刑满龙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贾丽香、曹瑞华、李文静：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新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被告代英及贾丽香、曹瑞华、李文静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焦店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1)川0903民初494号

刘涛：本院受理原告四川省西部华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被告刘涛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无法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案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刘涛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四川省西部华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给付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的物业服务费9826.74元、电梯运行能耗费1260元和违约金300元，共计11 386.74元；二、驳回四川省西部华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30元，由刘涛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

(2020)浙0482民初4550号

张家港撒尔特种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2MA1MQP6L9L)：本院受理原告浙江金平拉丝模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监督卡、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证据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与举证期限分别为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2021年6月11日上午9:30分(逾期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判决。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2021)苏1323民初93号

杨邦山：本院受理原告江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杨邦山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十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1)苏1323民初344号

山东万得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江苏聚典织造有限公司与被告山东万得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1)苏1323民初942号

史居通：本院受理的原告匡华国与被告史居通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09时1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1)苏1323民初1042号

田玉龙：本院受理原告周磊与被告田玉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三十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韩配、李晓明、韩后松、删巧娥：本院受理原告张雪梅与被告韩配、李晓明、韩后松、删巧娥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1323民初50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少年及家事审判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黄以忠：本院受理原告王恒山与被告黄以忠、郭颖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1323民初46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许勇：本院受理原告徐巧林与被告许勇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1323民初572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少年及家事审判庭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0)苏1323民初6149号

张琴：本院受理原告高开伟与被告张琴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1323民初61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张志远：本院受理原告张理来与被告张志远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1323民初638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少年及家事审判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宿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2月10日刊登于1-4版的被告为朱胜利的公告中，其中“开庭审理时间为2021年5月10日上午8:50”，应更正为“开庭审理日期为2021年5月17日上午8:50”，特此更正。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樊德明：本院受理李红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原告诉求：1、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劳动报酬7541.8元；2、本案诉讼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定于2021年6月4日9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李量：本院受理瑞安市秀瑞汽车修配厂与你修理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间为公告期满后15日，提交证据材料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本案由审判员缪正坚与随机抽取的两名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定于2021年6月7日14:50在本院第十三审判庭公开审理。如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本院依法缺席审判。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刘福根：本院受理瑞安市清泰包装厂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浙0381民初10945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

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

叶军海：本院受理张红岩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豫1103民初21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漯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吴红光：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中心支公司诉写超，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4民初16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陈俊希：本院受理余灿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9: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法院

陈俊希：本院受理王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10: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法院

陈俊希：本院受理魏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法院

陈俊希：本院受理李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法院

喻学平：本院受理郑艳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鄂0984民初304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喻学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付清所欠原告郑艳生借款人民币20000元；二、驳回原告郑艳生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城关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法院

周志磊：本院受理唐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81民初7449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嘉信铜业科技有限公司、沈冬：本院受理江阴市成就服装有限公司与你们企业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苏0281民初18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内来本院长泾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范伟：本院受理叶海燕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诚信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张弘毅：本院受理钱卫东诉你、蒯洪瑞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诚信诉讼须知、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审判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魏柱魁：本院受理吴保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举证须知、授权委托书、民事裁定书(转普)、开庭传票、诚信诉讼须知、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吴兴才：本院受理殷桃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81民初10268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张文：本院受理胡立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禄口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陈杰、贺菊英、陈婷：本院受理毛永成诉你们被继承人债务清偿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青0105民初264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陈杰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原告毛永成借款123000元；二、驳回原告毛永成对被告贺菊英、陈婷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760元，由被告陈杰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北京四海消防工程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韩富新：本院受理郝利冬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青0105民初380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胡正文：本院受理张鹏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4: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马关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1年2月4日刊登的原告许仲达公告中，被公告人黄建昂应为黄健昂，特此更正。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闫成飞：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邑支行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鲁0786民初34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围子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及副本，上诉于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昌邑市人民法院

邵卫珠：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邑支行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鲁0786民初34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围子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及副本，上诉于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山东省昌邑市人民法院

周杰：本院受理林益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桂0703民初473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简易程序转普通程序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1年6月16日8时30分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2021)川1621民特3号 本院于2021年1月15日立案受理申请人董茂强申请宣告**董建军**失踪一案，申请人董茂强称，被申请人董建军于2006年1月起外出到福建泉州务工至今无音讯。现申请董建军为失踪人，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宣告董建军为失踪人，下落不明人董建军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董建军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董建军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董建军情况，向本院报告。

四川省岳池县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李泳鸿：本会依法受理了深圳市宝利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仲裁案([2020]佛仲字第1336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材料、补充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起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1年6月2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签收裁决书的时间为2021年7月28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1号楼)第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麦雪桃：本会依法受理了雅生活智慧城市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三水分公司申请与你之间关于物业管理合同纠纷仲裁案([2020]佛仲字第137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起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1年5月28日10时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签收结案文书的时间为2021年7月31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人民法院公告

苏弟、李昌会：本院受理原告贵州碧阳恒通置业有限公司诉你等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等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三日下午3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查富华、罗正明：本院受理原告查纪科诉被告查闵霜、查孟秋、查博觉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0)黔0502民初66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张宽永、蚌埠市建伟物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包之杲诉你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依法缺席判决。现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205民初51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叶靖：本院受理原告尹海军诉你和王荣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

王丙洁：本院受理原告王丙洁与被告卫平全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皖1502民初571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孙岗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江苏金黄石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浙江泰业管道科技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裁定书、传票、追加当事人通知书、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北塘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郑祥华、张建新：本院受理原告刘甫兴与被告郑祥华、张建新、缪云海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鄂0222民初239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阳新县人民法院

赵刚、云南艺隆蔬菜发展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朱庆敏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8时4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一号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通海县人民法院

凌明军：本院受理原告张苏杭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0)皖0705民初49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人民法院

白红伟：本院受理张凯宁诉你抵押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冀0109民初28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

无锡星野手套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赵德群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诉状副本、证据材料、“五个严禁”规定、应诉、举证通知书、廉洁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起经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梁涛：本院受理王勇、张秀廷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起6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

江苏金黄石金属制品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浙江宏远不锈钢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裁定书、传票、追加当事人通知书、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北塘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2021)浙0203民催17号 申请人**淄博荣辉机械有限公司**因遗失银行汇票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依法予以公告。该汇票号码31300051 46628465，金额5万元，出票人宁波旋雅商贸有限公司，收款人宁波中洲物产有限公司，持票人为申请人，付款行临商银行宁波分行，出票日期2020年12月17日，汇票到期日2021年6月17日。自公告之日起60天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无人申报，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兴化市昭阳镇农业技术推广站经营部农公站农资经营部、兴化市昭阳镇农业技术推广站经营部：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喜丰收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魏文峰、兴化市昭阳镇农业技术推广站经营部农公站农资经营部、兴化市昭阳镇农业技术推广站经营部买卖合同纠纷(2020)皖0122民初8210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0)皖0122民初8210号民事上诉状。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安徽省肥东县人民法院

(2021)浙0382民初1698号 何仁林：原告浙江天安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郑重阳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20日内。本案定于2021年6月8日下午15时10分在本院小法庭一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1)浙0382民初1027号 重庆行元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告支永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2021年6月7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小法庭一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1)浙0382民初824号 张金贵：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市分公司诉鞍山市金路通运输有限公司、路德贵、张金贵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浙0382民初824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及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民事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简转普)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2021年6月11日09时00分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1)浙0382民初1614号 乔燕明：本院受理原告赖豪建与被告乔燕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2021年6月8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九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姚万强、万昌强、颜昌宏：本院受理原告昭阳区金城建筑材料租赁站诉你二人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原告昭阳区金城建筑材料租赁站对(2020)云0602民初1988号案件提交的上诉状。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诉状,逾期则视为送达,本案将移送昭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人民法院

鲍庆果：本院受理(2021)鲁0482民初1128号原告付海霞诉你离婚纠纷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2021年5月24日9时在本院泉沟法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

江苏海丰农业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江苏盐阜银宝水产养殖有限公司与被告盐城银华水产有限公司、第三人建湖县浩华水产有限公司及你公司解散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0)苏0925民初4830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韦丽：本院受理王凯诉你离婚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722民初109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准予原告王凯与被告韦丽离婚；二、婚生子王治丁，王治楠由原告王凯进行抚养教育，由被告韦丽自本判决书生效之次日起，每月承担王治丁，王治楠每人400元的抚养教育费(即每年6月30日和12月30日两次支付)至王治丁、王治楠年满十八周岁，子女成年后，随父随母，任其选择；三、共同财产：砖混结构一楼一底四间房屋，原告王凯和被告韦丽各享有两间一楼一底房屋的管理使用权；四、共同债务140 000元本金及利息，原告王凯和被告韦丽各偿还70000元本金及利息；五、驳回原告王凯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00元，减半收取100元，由原告王凯承担。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闫大军：本院受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3103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办案作风跟踪监督卡、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5月19日9时00分在我院调解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李军：本院受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0)皖0104民初3102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及原告举证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办案作风跟踪监督卡、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0年5月19日9时00分在我院调解中心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

上海蓝鲸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洪建国：本院受理安徽省对外经济贸易发展有限公